

威海市环翠区妇女联合会

专家论证会议记录

时间：2022年8月22日13时30分至14时30分

地址：蓝天宾馆2号楼3楼会议室

出席：区妇联党组成员汤济旭、区农业农村局副局长杨爱芳、环翠区婚姻登记处主任孙芳、区财政指导与会计服务中心副主任丛莉、公安环翠分局菊花顶派出所教导员于晶媛、区法院诉讼服务中心负责人周华伟、山东众成清泰（威海）律师事务所主任姜华丽、威海湾九里幼儿园园长刘丽娟、鲸园街道社会组织服务中心主任邹效堂

主持人：区妇联党组成员汤济旭

记录人：宋慧颖

议 事：《威海市环翠区“十四五”妇女儿童发展规划（草案）》专家论证会。

记录如下：

汤济旭：介绍了《规划（草案）》编制工作的背景及必要性、形成过程、主要内容。请8位专家结合实际，提出具体的修改意见和自己的想法。

杨爱芳：《规划（草案）》的出台，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编制“十四五”规划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和关于妇女儿童工作与家庭建设重要论述的重要举措。《规划》目标

体系覆盖全面，任务明确，形成党委领导、政府负责、部门协作、社会参与的联动机制，对深入贯彻落实上级政策文件，促进男女平等基本国策，推进妇女儿童全面发展具有重要意义。新规划的实施必将推动我区经济发展及妇女儿童工作再上新台阶。

孙芳：能够准确把握新形势下加强妇女工作的重要意义和目标要求，扎实推进我区妇女事业的创新发展。充分发挥妇女在法治建设中的重要性，引导妇女以良好的言行影响家庭，以科学的方法教育子女，以家庭和美促进邻里和谐。

丛莉：《规划（草案）》符合国家、省、市关于规划编制的要求，紧扣我区妇女儿童事业发展现状，回应了当前妇女儿童事业发展中的关键性问题，编制过程科学规范，指标体系设置合理，策略措施切合实际，具有较强的前瞻性和可操作性，能够推动我区妇女儿童事业在新发展阶段取得新的更大进步。

于晶媛：“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是我市争当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省建设排头兵的关键时期。值此时机出台坚持和完善有利于妇女儿童全面发展的制度机制具有非常重大意义，两个发展规划对于促进妇女儿童发展以及妇女事业取得历史性新成必将起到极大的推动作用。

周华伟：妇女儿童发展规划（草案）是在新形势下为更好地保障全区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促进妇女儿童全面发展，结合我区实际制定的全面、合理、详细的规划，出台条件成熟、时机适宜，与法律法规和上级政策文件精神相一致，对

于进一步优化妇女儿童发展环境，持续改善妇女儿童健康状况，提高受教育水平和社会保障福利水平有重大意义，将不断推动我区妇女儿童事业和经济社会实现同步高水平发展。

姜华丽：《规划》中的妇女与经济主要目标的个别条款：如“就业人员中的女性比例保持在45%左右。”“城镇单位从业人员中的女性比例达到40%左右。”中的具体百分比建议去掉，做倡导性模糊处理，因为没有法律依据，实际中也很难执行。决策实施要注意平衡社会稳定、生态环境、生产安全、财政经济等方面的关系，做到可控性及将可能产生的负面影响控制在最小范围内。

刘丽娟：随着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市场经济体制的不断完善，呈现在我们面前的是一个充满、充满机遇、充满竞争的世界，面对这样的世界，妇女工作面临着比以往任何一个时代更加严峻的挑战，同时也面对着更多的发展机遇，《规划（草案）》的出台为我区的妇女工作指明了方向，提供了清晰可操作的依据，最大化的保障了妇女的合法权益，建议加大宣传力度，让更多的妇女同志了解并受益。

邹效堂：《规划（草案）》是非常有必要性和科学性的，符合当前本区妇女实际需要；出台的时机和条件是比较适合的；与上级各项政策法规文件相一致；不会对目前相关方面的政策产生负面的影响；建议把相关草案涉及妇女权益的政策以更加生动、更加灵活的方式通过浸入参与、情景剧场、模拟案例等形式科普给更多妇女同志。

汤济旭：刚才各位专家结合相关业务认真细致评审，提出了真知灼见，具有指导作用，感谢各位专家对我区妇女儿童

童事业的关心和关注。下一步区妇联将认真梳理研究、充分吸纳各位专家的意见建议，紧紧围绕提升妇女儿童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结合我区实际，进一步做好规划的编制工作。区妇联将加大对《规划》的宣传，按照《规划》中各项任务和时间节点严格执行。

经过研究讨论，专家组一致认为，《规划》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符合“十四五”妇女儿童事业发展的趋势和要求，符合环翠区妇女儿童工作实际，同意通过。

下一步，区妇联将召开专题会议就《规划》内容进行全面研究讨论。

专家代表签字：

杨霞芳 刘奇 李晶媛 张亚娟
邵存堂 周华伟 冯其
姜保丽